

证券代码：002803

证券简称：吉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60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6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亚朋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董事11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在经营范围中增加“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”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四条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 日下午 14:30 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8 月 17 日